

平顶山学院音乐学院与宝丰二高签订共建协议

2月21日上午,平顶山学院音乐学院院长程志奎、副书记潘刻科、副院长马利利、实践教研室主任邱璐一行,来到宝丰二高,受到宝丰二高校长王冬阳等的热烈欢迎。双方座谈交流,畅想未来,当场签订《平顶山学院共建教育实践基地协议书》,为更多二高学子早日成长成才搭建桥梁,并送上美好的祝福。



今年是宝丰二高建校40周年。40年风雨兼程,40年春色满园,桃李芬芳,教学质量蒸蒸日上,形势喜人。

平顶山学院音乐学院与宝丰二高签订共建协议,将进一步整合校地资源,深化教师教育类专业培养模式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并更好地发挥平顶山学院服务地方基础教育功能和宝丰二高特色办学的显著优势。双方秉承“优势互补、资源共享、互惠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师资培训、专业指导、馆藏文献等方面开展合作交流,助力宝丰二高特色化办学和平顶山学院音乐学院应用型人才培养。

(杨杰武 文/陈攀峰 图)

马街书会曲艺培训学校25日开班

近日,从马街书会曲艺培训学校获悉,该校将从2月25日起正式开始授课,首先开课的是河南坠子培训班。

据了解,马街书会曲艺培训学校位于杨庄镇马街村,是一所融语言艺术培养、曲艺教育、器乐培训为一体的综合性艺术培训学校。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由著名评书表演艺术家刘兰芳、快板表演艺术家王印权任名誉校长,国家知名演员张志宽、石浩、王岩等以及马街书会书状元邢玉秋、黄艳芳等任教师。学校常年设有河南坠子、三弦书、大调曲子、快板书等专业,现面向社会免费招收河南坠子学员,学员男女不限、年龄不限,成绩优秀者可参加马街书会说唱艺术团日常演出,推荐参加国家、省、市级赛事,并向国家有关艺术院校推荐。

本次开课的内容为:河南坠子初级班20名、河南坠子中级班20名、河南坠子提升班20名、坠胡班5名。授课教师为马街书会书状元、第八届河南省牡丹表演奖获得者邢玉秋、黄艳芳和李志亮。马街书会培训学校的开班,必将会推动我县曲艺事业的传承和发展,为我县曲艺事业的进一步繁荣注入新的活力。

(苏榆川)

县委县政府督查局——

三项制度强化纪律作风建设

为打造一支思想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高素质督查队伍,充分发挥督查利剑作用,近段时间以来,县委县政府督查局严格执行三项制度,强化纪律作风建设,以纪律作风建设助力督查工作高质量开展。

坚持每周一碰头会制度。每周一上午召开由班子成员和各科室负责人参加的会议,各自汇报上周工作开展情况和本周工作计划,对重要工作事项进行安排。做到个人工作有计划、有总结,全局工作都掌握、都熟悉。

严格执行考勤和请销假制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强化工作纪律工作作风的通知》,要求全体同志必须按时签到,坚决杜绝迟到、早

退和无故中途离岗现象,严格履行请销假手续,坚持执行外出备案制度。明确一名班子成员不定时对全局同志在岗情况进行检查,每周一将上周签到和在岗情况汇总并张贴公示,作为评优评先依据。

坚持每周五下午集中学习制度。为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提高理论素养,确保党的创新理论、上级会议精神和领导批示要求等落到实处,坚持每周五下午以班子成员领学,其他同志轮流分享好文章,结合工作谈感受的方式进行集中学习,进一步提高全体同志政治理论水平和督查业务能力。

(赵一硕 王明茜)

同心共护一渠清水北上

我县河长制工作机制不断完善

2月22日,在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宝丰县段,渠面波光粼粼,清冽的丹江水穿城而过。刚刚吃过中午饭,闫沼翰与田裕丰相约来到干渠边,沿着渠道顺流而下,开始巡渠护渠。

闫沼翰是杨庄镇河长制办公室负责人,负责镇域12公里渠道的巡护。“每周我都会到干渠上查看村级河长履职尽责情况。镇总河长要求抽检,我一般都会全段巡查一遍。”闫沼翰熟练地打开“巡河通”App,开始沿着干渠细细查看。巡河结束后,他打开手机App自动记录的巡河距离、轨迹、时长等信息,上传至巡河系统平台。

“今天,咱们先去看看左排进出口是否通畅,然后再去保护区外看看有没有倾倒垃圾现象。”与闫沼翰一同巡渠的田裕丰是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宝丰县管理处工作人员,也是该镇域渠段的“段长”。“‘河长+’机制的实施,使‘四乱’及妨碍行洪问题得到有效整治,工程运行安全得到有效保证。”田裕丰说。

“为切实维护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全、供水安全、水质安全,2021年,我们将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宝丰县段纳入我县河长制体系内,新增县级河长1名、乡级河长4名、村级河长21名。”我县河长制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水

利局局长李鸿昌介绍说,每个村都立有一块公示牌,上面公布着河长姓名、联系电话、责任区域。河长们手机中都装有“巡河通”App,巡河距离、轨迹、问题等履职情况均可被细化量化。“做没做到定期巡河、有没有及时上报问题,手机上显示得一清二楚。”李鸿昌说。

近年来,我县不断完善河长制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河长+检察长+警长+民间河长+网格长+护河员”的“五长一员”工作体系,设立县乡村三级河长322名、警长169名、民间河长14名、网格长8名、护河员233名,形成了“党政负责、检察监督、司法保护、行业监管、公众参与、社会联动”的河湖管理保护新机制。各级河长累计巡河90000余次,重点整治“四乱”及妨碍行洪问题330处,清理垃圾80000余吨,水环境治理成效不断提升。

一渠清水,两岸锦绣。我县河长制经历从“有名”到“有实”的大跨越,正在向“有能”“有效”转变。“下一步,我们将以建设人民群众满意的幸福河为目标,筑牢优势与补齐短板相结合,强化协同联动,压实各级责任,用实际行动守护一渠清水永续北上。”李鸿昌说。

(李鑫 文/图)



第二章 申报与设立

第五条 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依托相关行政区域设立,区域范围为县、地市或若干县域。

第六条 申报和设立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应本着少而精的原则,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履行申报、审核、论证、批准等程序。

第七条 具备下列条件的,可以申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一)传统文化历史积淀丰厚,具有鲜明地域或民族特色,文化生态保持良好;(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是当地生产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有序,传承实践富有活力、氛围浓厚,当地民众广泛参与,认同感强;(四)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密切相关的实物、场所保存利用良好,其周边的自然生态环境能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提供良性的

发展空间;(五)所在地人民政府重视文化生态保护,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集中、自然生态环境基本良好、传统文化生态保持较为完整的乡镇、村落、街区等重点区域以及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所依存的重要场所开列清单,并已经制定实施保护办法和措施;(六)有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管理机构和工作人员;(七)在省(区、市)内已实行文化生态区域性整体保护两年以上,成效明显。

第八条 申报地区人民政府向省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的申

请;省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组织开展审核论证,经省级人民政府同意后,向文化和旅游部提出设立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的申请。

第九条 申报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一)省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设立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的申请和省级人民政府同意申请的相关文件;(二)文化生态保护区规划纲要;(三)省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论证意见;(四)本省(区、市)内实行文化生态区域性整体保护的相关文件;(五)其他有关材料。

(未完待续)

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管理办法

